**文件**

**中共青岛农业大学委员会学生工作部**

**青岛农业大学学生工作处**

青农大学工发〔2018〕4号

关于开展2016-2017学年度毕业生

就业工作总结考评的通知

各学院：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和山东省就业工作精神，进一步完善我校大学生就业工作体系，强化学院就业工作主体地位，激发学院推进就业工作的积极性、创造性，促使我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持续深入发展，根据《青岛农业大学毕业生就业工作考评办法（修订）》文件精神，结合就业工作实际，2016-2017学年度毕业生就业考评工作全面启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组织领导

学校成立学生就业工作考评领导小组，负责考评工作的具体组织实施。组长由分管学生工作的校领导担任，成员由学校学生工作领导小组部门负责人组成。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学生工作处，主任由学生工作处处长兼任。

二、考评内容

根据《青岛农业大学毕业生就业工作考评指标体系》规定的项目进行考评。

三、考评原则

坚持以评促建、重在建设，定性分析与定量考核相结合，学院自评与学校考评相结合的原则。

四、考评程序

（一）自评阶段：（3月19日至4月2日）

各学院对照《青岛农业大学毕业生就业工作考评指标体系》对2016-2017学年度就业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认真总结自评，撰写自评报告，积极申报参评先进集体。同时每学院推荐一名就业工作先进个人。

4月2日前，各学院要将自评报告、自评打分表、就业工作先进集体申报书、就业工作先进个人推荐名单报送就业指导服务中心（电子版发送至jy@qau.edu.cn邮箱）。

（二）材料公示阶段：（4月8日至4月9日）

考评工作领导小组汇总各学院自评材料，并将自评打分表、主要事迹概述、支撑材料目录等材料向各学院公示。

（三）评审阶段（4月10日至4月16日）

考评领导小组组织专家评委对各学院申报材料及就业工作先进个人名单进行审核评议，初步确定2016-2017学年就业工作先进集体、单项奖、就业工作先进个人名单。对在上年度毕业生就业教育、管理、指导、服务等方面发生重大事故者，取消对应学院先进集体的参评资格。

（四）结果公示阶段（4月17日至4月19日）

将初步确定的2016-2017学年就业工作先进集体、单项奖、就业工作先进个人向各学院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最终确定并行文发布。

五、表彰奖励

1.评选出2016-2017学年就业工作先进集体5个，分别奖励5000元就业工作经费。

2.在研究生考取率、毕业生签约率、正式就业率进步幅度三个方面各评选出3个单项奖，分别奖励3000元就业工作经费。

3.学校根据评选结果，授予成绩突出的辅导员“就业工作先进个人”荣誉称号，颁发证书并给予适当奖励**。**

附件： 1.青岛农业大学毕业生就业工作考评自查打分表

2.青岛农业大学就业工作先进集体申报表

学生工作处

2018年3月19日

附件1：

**青岛农业大学学院毕业生就业工作考评自查打分表**

学院：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分值** | **检查内容** | **检查评分标准** | **得分** | **得分依据材料目录** |
| 组  织  领  导  （60分） | 领导重视 | 10 | 学院成立就业工作领导小组，有专人负责就业工作。 | 未成立就业工作领导小组该项不得分，未安排专人负责就业工作扣5分。 |  |  |
| 10 | 定期召开会议研究、部署就业工作。 | 学年度党政联席会议专题研究就业工作不少于4次，每少一次扣5分，扣满10分为止。 |  |  |
| 健全制度 | 10 | 就业工作制度 | 召开就业工作例会、举办供需见面活动、组织开展就业创业指导教育活动和定期学习研究就业政策等制度健全，缺1项扣5分，扣满10分为止。 |  |  |
| 10 | 就业率通报制度 | 学院实施就业率周报制度（每年3月份到5月）和日报制度（每年6月份），缺1项扣5分。 |  |  |
| 组织管理 | 10 | 学院就业工作领导小组成员职责明确 | 就业工作领导小组职责不明确扣5-10分。 |  |  |
| 10 | 对年度就业情况定期研究、分析 | 对年度就业情况定期研究、分析，形成分析报告。未对当年毕业生就业情况进行动态分析、形成书面报告扣10分，报告分析不全面、不透彻扣1-5分。 |  |  |
| 工  作  状  况  （120分） | 就业管理 | 10 | 日常工作管理 | 在就业协议签订、推荐材料填写、用人单位进校园招聘、建立工作档案等方面有具体的管理办法，执行情况良好，缺一项扣5分。扣满10分为止。 |  |  |
| 10 | **生源审核** | **未按时完成扣5分，生源信息不准确扣5分，漏报生源扣10分，扣满10分为止。** |  |  |
| 10 | **就业方案编报** | **未按时完成扣5分，材料不完备扣5分,漏报扣10分，扣满10分为止。** |  |  |
| 10 | **省级优秀毕业生评选** | **省级优秀毕业生评选，未公示扣5分，申报材料不齐全扣5分，造成不良影响的扣10分。** |  |  |
| 10 | **省内特困家庭毕业生评选** | **特困家庭毕业生评选，未公示扣5分，申报材料不齐全扣5分，造成不良影响的扣10分。** |  |  |
| 就业创业 | 10 | 就业创业教育指导 | 学年度举办就业创业教育指导活动不少于4次，每少1次扣5分，扣满10分为止。 |  |  |
| 指导服务 | 10 | 就业创业宣传 | 在校园在线、就业信息网发布学生就业创业相关新闻报道不少于5次，每少1次扣2分，扣满10分为止。 |  |  |
| 10 | 就业创业咨询 | 未常年开展就业创业咨询服务扣10分，学生意见调查有一个不满意的扣2分，扣满10分为止。 |  |  |
| 就业市场建设 | 10 | 日常招聘活动 | 积极举办日常专场招聘活动，学年度专场招聘活动平均每个毕业班不少于1场，少1场扣2分，扣满10分为止。 |  |  |
| 10 | 中小型洽谈会 | 未自行或联合其他学院举办中小型洽谈会扣10分，参会单位少于10家扣5分。 |  |  |
| 10 | 就业信息收集发布 | 主动收集用人单位信息，及时发布用人单位需求信息。未建立用人单位信息库扣5分，用人单位信息发布不及时扣5分。 |  |  |
| 10 | 就业实践基地建设 | 就业实践基地数平均每个毕业班不少于2个，每少一个扣2分，扣满10分为止。 |  | 提供协议书影印件 |
| **工**  **作**  **成**  **效**  **（300分）** | **就业率** | **150** | **离校时就业率** | **离校时学院正式就业率×150分** |  |  |
| **100** | **年底就业率（当年12月31日）** | **截至年底学院正式就业率×100分** |  |  |
| **25** | **特困生正式就业率** | **特困生在离校时正式就业率达到90%该项得满分，低于90%每个百分点扣2分，扣满25分为止。** |  |  |
| **25** | **省级优秀毕业生正式就业率** | **省级优秀毕业生在离校时正式就业率达到90%该项得满分，低于90%每个百分点扣2分，扣满25分为止。** |  |  |
| 附  加  分  （20分） | 创新工作 | 20 | 就业工作理论和方式方法创新 | 在工作管理和制度建设方面有创新思路、创新方法；在指导服务方面有创新形式、创新内容；在工作条件建设方面有创新发展、创新突破等，上述内容有一项加10分，加满20分为止。 |  |  |

1、所有自评得分必须有依据支撑，“得分依据材料”需列出支撑材料目录（仅列直接支撑材料）；**所有材料无需专门整理盒装档案和电子档案**，但必须保证真实准确，并可随时供考评领导小组抽阅评审。

2、对“评分标准”栏加粗部分的赋分，由就业指导服务中心于3月28日前将赋分情况反馈各学院，被考核学院无需自查。

附件2：

**青岛农业大学**

**毕业生就业工作先进集体**

**申 报 表**

申报说明：

1、申报条件：圆满完成2016-2017学年学院毕业生就业工作，学年内工作未被通报批评或出现重大责任事故；学院整体毕业生就业工作成绩突出，学生就业率高、就业质量好；特色工作亮点突出，成绩优异，学校、学生、企业认可度高。

2、本申报表需提交文本（一份）和电子版，申报事迹材料中所列事迹与自评打分表中所列目录一致，必须保证真实准确，可随时提供考评领导小组抽取查阅相关材料。

申报学院\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018年 月 日

|  |  |
| --- | --- |
| **主要事迹（不超过1500字）** | |
| 学 院  意 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 学生就业工作考评领导小组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